

## 对于中国家庭教育指标体系的理论探索

骆 风 贺国强

(1.广州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2.香港教育学院课程教学系)

[摘

要]

本文论述了当代家庭教育概念的演进和家庭教育的基本特点，简要介绍了国内外学者有关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观点，分析了建立中国家庭教育指标体系的指导原则，提出了由直接教育因素和间接教育因素所组成的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直接教育因素包括家长教育观念、家庭教育内容、家庭教育方式和家庭教育策略，间接教育因素包括家庭人际关系、家长道德素质、家长文化素质、家长生活素质、家庭生活条件和家庭生活方式。

[关键词] 家庭教育 评价指标 直接教育因素 间接教育因素

\*本文为中国教育科学

“十五”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东南沿海地区学生品德问题与家庭教育问题及其对策的研究》的研究成果之一，课题编号DEB010557，第一作者骆风为课题主持人。

---

### **An Exploration to Establish Family Education Evaluation Criteria System in China**

LUO Feng (Research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of Guangzhou University)\*

HO Kwok Keung (Dept. of Curriculum & Instruction, Hong Kong Institute of Education)\*

#### Abstract:

The article discussed basic concepts of the evolution and characters of family education. It introduced the Chinese and international views on family education evaluation criteria, analyzed the principles of constructing these criteria. Family education evaluation criteria consist of

dominant and recessive family education factors. The former one includes the concepts, contents, methods and strategies of parent education. The latter one includes the human relationship inside the family, the parents' moral, cultural and living quality, living conditions and life styles.

Key words: family education, evaluation criteria system, dominant and recessive education factors

The article is one of the research achievements of the key project "A survey into solutions to the problems of teenage moral characters and family education in China's South-East Coastal Open Areas" of the "Tenth-Five Year Plan" of the Ministry of Education in China. The project (No.: DEB010557) is in-charge by the first author.

## 一、理论辨析：当代家庭教育概念和家庭教育特点

家庭教育通常指在家庭生活中发生的教育，是一种非常古老的教育形式，它的产生远远早于学校教育。从社会变迁及其对于家庭教育的影响来看，当今家庭教育出现了许多前所未有的新特征，但是目前不少的家教理论依然受陈旧经验和传统观念的支配，这就是得有关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的观点落后于现实的主要原因。为此，必须首先厘清对于家庭教育基本问题的认识。

### 1. 家庭教育概念的演进

以往的教育学著作中，通常是把家庭教育理解为长辈、主要是父母对于子女的批评、指导、培养和管理等活动。但是随着社会的变迁，家庭教育的概念正在发生变化。林淑玲(2000, 页12-13)论述廿世纪六十年代的美国学者如艾娃(Avery, 1962)大都认为家庭教育是家庭内部的事情，是对其成员进行角色与责任的教育，以使每个人承担自己的义务，保证家庭的和睦；七十年代之后，美国有的学者如莱温(Levin, 1975)强调家庭教育应当增进人际关系，认为家庭教育是“增进家庭生活并协助个人更加了解各种人际关系中的自己的一种教育方案”；八十年代后期，美国学者如达翎(Darling, 1987)更倾向于把家庭生活教育当成全面提升人的

生活水平与素质的手段，指出家庭生活教育就是“透过个人与家庭其各层面环境资源间的互动状况，来保存及改善人类生活品质。”

台湾学者对于家庭教育概念的理解也差不多和美国学者一样经历了三个阶段的演化，九十年代后期家庭教育的概念吸收了终身学习的思想，认为家庭教育不再是家庭中人际间的事，而是由社会发展的角度来看，是所有家庭成员适应社会的学习与成长的活动。

中国大陆学者对于家庭教育概念的阐释，在改革开放后的廿年间也有很大的变化。  
廿世纪八十年代末期，赵忠心(1988)

指出家庭教育是指在家庭生活中，由家长、即家里的长者对其子女和年幼者实施的教育和影响。这种教育实施的环境是家庭，教育者是家里的长者，受教育者是子女---

家庭成员中的年幼者。九十年代，马和民(1998)

等指出：“若从教育社会学的角度来考察，家庭教育既指在家庭中进行的教育，又指家庭环境因素所产生的教育功能。前者指的是受教育者在家庭中受到由其家庭成员（不论长幼，但主要是指父母）施予的自觉或非自觉的、经验性的或有意识的、有形的或无形的等多种水平上的影响；后者则指家庭诸环境因素（包括家庭的社会背景和生活方式）对受教育者产生的‘隐性’影响。” 骆风(2002)

认为，当前在家庭教育的概念上应当实现四个转变：

- (1) 从认为家庭教育只是家庭内部的事情，发展到家庭教育是关乎社会的事情；
- (2) 从认为家庭教育的任务就是学习生活技能、处理家庭人际关系，发展到在各个方面促进家庭成员的身心健康和全面发展；
- (3) 从认为家庭教育就是家长（父母大人）对于子女的教育，发展到家庭成员之间的互相关心、爱护、帮助和指导；

(4) 从认为家庭教育只是对学前儿童的教育，发展到终生教育，即人的一生始终都受家庭教育。

## 2. 当代家庭教育的特点

教育发生的环境大体可以分为学校教育、家庭教育和社会教育，自从奴隶社会出现了专门的教育机构(即学校)之后，它很快以自己的组织严密、目的明确、教师专业、时间和场所固定等优势成为教育系统的中坚力量，这在长达数千年的农业社会和工业社会是无庸质疑的。然而，在社会发展和人的发展达到较高程度的信息社会，学校教育的劣势及其危害逐渐突显，人们对家庭教育的期盼越来越高。

富勒、郝钦思等欧美学者的“学习化社会”(Learning Society)思想认为：应当全面反思现有学校教育，在学校之外还有其它学习途径；确认人在环境、家庭和社会中直接获得经验与接受系统学校教育的各自特点；教育与社会、政治、经济组织在家庭和公民生活中互相渗透；强调构建学习化社会的关键是实施终身教育，特别提倡发展非正规教育，及在教学实践中广泛引进现代教育技术。随着终身教育和学习化社会的思想的传播，家庭教育的功能得到扩展，家长参与学校事务成为西方发达国家教育改革的重要内容。

在当代建设学习型社会和整个社会进步与人的发展的过程中，家庭教育已经不仅仅是学校教育的延伸和补充，真正成为跟学校教育、社会教育既有密切联系、又各有独立体系的现代国民教育的组成部分。

笔者认为，与学校教育相比，当代家庭教育的特点主要体现在五个方面：

(1) 从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组成来看，学校教育是根据社会的需要形成的，教育者

与受教育者之间是一种社会关系；家庭教育则由于生活的需要而形成，教育者和受教育者形成一种天然的关系。

(2) 在从教育的环境来看，学校教育有固定的地点和专门的教师负责，主要是在校园进行；家庭教育主要是在居住场所展开，家庭成员经常往返的社区、街道、村落和亲朋好友家中也是家庭教育的重要场所。

(3) 从教育的目标和内容来看，学校教育明显地受到政治、经济制度和文化传统的制约，有比较明确的目标和内容；家庭教育的目标和内容基本上取决于家长的意志，有些家庭还没有明确的教育目标和内容。

(4) 从教育的方式方法来看，学校教育通常是群体性直接的“显性教育”，教育者的主导作用比较突出；家庭教育是个别零散的，虽然有表扬批评、辅导训练等“显性教育”，但更为普遍是成年长者的思想行为和家庭生活环境因素对于未成年幼者心灵的影响，间接的“隐性教育”占主导。

(5) 从教育的管理体制来看，学校教育是一种制度化的教育，有一套从中央到地方的政府管理系统，有比较严格的规章制度；家庭教育是一种民间性质的自由教育，政府和有关的社会团体可以提出一些政策和观点指导家庭教育的发展，但难以实施带有强制性的管理措施。

### **3·简要的概括和结论**

从上面的分析可以看到，家庭教育和学校教育虽然同为教育，但是各自的教育者和受教育者的组成、教育发生的环境和条件、教育目标和内容、教育方式方法、教育的管理体制是很不一样的。一言以蔽之，学校教育“直接培养”的色彩浓厚，家庭教育“间接影响”的成分较大。如果生搬硬套评价学校教育的评价标准，就可能出现“牛头不对马嘴”的

问题。所以，必须寻找适合家庭教育的评价指标体系。

## 二、文献检索：国内外家庭教育要素及其评价指标述评

其实，国内外许多学者曾经提出过有关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观点。笔者从检索到的文献中看到，国内外学者和研究机构在研究家庭教育时提出过数十种不同的家庭教育指标体系,这些无不给我们以启发。现只介绍廿世纪后半期在中外文献中影响较大的若干种有关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观点。

### 1. 中国学者的观点

#### 大陆学者的观点

赵忠心(1994)

论述影响家庭教育的诸因素：（1）家长的自身素质，包括世界观和思想品德、文化素养；（2）家长对子女的态度，包括家长对子女热爱关心的程度和方式、期望；（3）家庭生活环境，包括家庭结构、经济生活状况、成员之间的关系、生活方式；（4）家庭的社会背景，包括所处的历史时代、社会区域、国度。赵忠心还论述家庭教育的目的、家庭教育的任务和内容、家庭教育的方法和艺术等问题。

吴奇程(1996)

把家庭环境因素划分成：（1）包括家庭的自然结构、物质生活条件、以及子女出生第次、是否独生等纯客观性质；（2）包括家庭气氛、家长思想道德等纯主观性质的因素和家长职业、科学文化素质等带有一定主观性质的客观因素；（3）双亲的生活经历、个人能力、个性倾向以及遗传素质等方面差异。

近年在上海家庭教育发展预测研究采用了如下家庭教育质量指标：（1）家庭德性质

量，包括“素质教育”观、“继续教育”观、德性教育策略与内容；（2）家庭智能质量，包括家庭知识结构、把握求知规律与掌握读书方法、注重才能培养与实施成才策略；（3）家庭审美质量，包括家庭物化环境、衣着仪表与举止言谈、家庭休闲文化生活；（4）亲职教育和亲子教育质量，包括“亲职（亲子）教育”观、家庭教养态度与方法。（王绿宁，2000）

### 台湾学者的观点

中国台湾学者黄乃毓(1988)

参照西方学者的研究成果，提出了影响父母行为的基本因素：（1）社经地位；（2）父母的性格；（3）父母的管教态度；（4）角色示范的影响；（5）人生哲学。

陈奎熹(1997)把家庭影响教育成就的中介因素修改为“学生的家庭社经背景的6个中介因素”：（1）家庭气氛或父母之教育态度；（2）父母之教养方式；（3）家庭结构；（4）家庭教育价值取向；（5）家庭语言类型；（6）家庭物质条件。

林淑玲(2000，頁14-

16)介绍台湾教育行政部门开展家庭教育工作的五大领域：（1）家庭世代生活伦理教育；（2）夫妻婚姻关系教育；（3）亲职教育；（4）现代化家庭生活教育；（5）家庭和社区关系教育。

## **2. 欧美学者的观点**

弗雷泽提出的家庭环境的指标是：（1）家庭文化背景，包括父母的教育程度及阅读习惯；（2）家庭经济背景，包括家庭收入、父母职业、家庭规模、住宅房间数量；（3）家庭动机背景，包括父母对子女职业前途的态度以及对子女学习的鼓励；（4）家庭情感背景，包括家庭气氛和谐程度、父母对子女关心、母亲是否外出工作、家庭是否完

整 (Kellaghan, 1997)。

范斯科德(1984)

提出的家庭环境变量有：家庭所说的语言、提供的教育阅读材料、谈话的质量和数量、训练年轻的家庭成员的方法和一致性、参加社区活动和参观名胜、外出旅游的质量和数量、父母对学习和学校的态度。

美国家庭关系全国会议确定家庭生活教育分别从儿童、青少年和成人的角度谈论，涉及到十个领域：（1）社会中的家庭；（2）家庭互助；（3）人类成长与发展；（4）人类性需求；（5）人际关系；（6）家庭资源管理；（7）亲职教育与辅导；（8）家庭法律与公共政策；（9）家庭伦理；（10）家庭生活教育(林淑玲，2000，頁17-21)。

### 3. 简要的分析和归纳

比较上述各家观点，可以首先发现，有学者或研究机构专门研究家庭教育的构成要素问题，并据此提出比较规范的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有的还在大型课题研究中运用过，但也有学者或研究机构只是指出了家庭教育包括哪些重要组成部分，并未提出比较严谨的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其次，上述各家所使用的家庭教育构成要素名称和实际内涵存在着较为明显的差异，比如使用的名称就有影响家庭教育的诸因素、教育质量指标、影响父母行为的基本因素、社经背景的中介因素、生活教育的基本领域等，各自的内涵亦有不同。再次，上述各家提出家庭教育构成要素的依据和侧重点大致可以分为以下几类：（1）从教育学的理论体系出发；（2）从教育社会学或者教育生态学等分支的理论体系出发；（3）从影响家长教育子女的主客观因素出发；（4）从人成长所需要的家庭生活环境的组成部分出发；（5）从社会开展家庭教育指导与服务工作出发。此外，还有从心理学的理论、社会学的理论出发论述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若干观点，限于篇幅



不予介绍。

### 三、指标构建：构建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指导思想和指标体系

家庭教育评价指标属于社会指标，朱庆芳(2001)

认为：“科学的社会指标体系，应该是依据不同研究目的的要求和研究对象所具有的特征，把客观上存在着的、说明社会现象性质的若干个指标，科学地加以分类和组合而形成的一种社会指标体系”，她还提出了设计社会指标的**目的性、科学性、联系性、可行性**等基本原则，这些观点对于制定科学的家庭教育指针，都有借鉴意义。

#### 1·构建家庭教育指标的指导思想

多年来，笔者在思考和讨论、设计和修订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过程中注意了如下几条

原则：

(1) **理论与实践的统一**：在制定家庭教育评价指标时必须努力寻求理论依据，反复研究了国内外多套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和多份大样本调查的问卷，注意各个评价指针的逻辑关系，反映家庭教育的基本结构和各个要素的内在联系，同时要了解当前中国家庭教育发展的现状，尽量从其家庭教育发展的现实状况中构建指标，并且保证这些指标能够在中国家庭教育的评价和研究中应用。

(2) **教育学与其它学科的统一**：在充分运用教育学的理论和方法（尤其是教育社会学）研究家庭教育的评价指标，同时又拓宽视野，运用其它学科的理论和方法研究家庭教育的评价指标，特别吸取了家庭社会学中家庭网络和家庭策略的理论，还吸取了发展心理学中的人类发展生态模型和亲子互动的理论。为了充分吸收多学科研究成果，在制定指标过程中特别邀请了中、台、港、澳四地共七间大学不同学科的教授指导和评审笔者提出的指标。

(3) 全面与重点的统一：努力揭示家庭教育内部和外部的各个因素，尽可能充分反映家庭教育的全部面貌，同时又集中反映家庭教育的主要问题，各项指标的名称、含义和口径范围尽可能与家庭教育的主成分相一致；

(4) 主观因素与客观因素的统一：客观指标是反映客观存在着的社会现象状况的指标；主观指标是通过数量表现人们对客观事物的态度和愿望的社会指标。家庭教育本身是家庭成员的主观活动，从根本上来讲取决于家长的素质，但是家庭教育离不开一定的生活环境，客观的生活条件和生活方式对家庭教育也有影响作用，笔者努力使这两种性质不同的因素在家庭教育的指标中都得到了反映。

## 2. 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体系

笔者前面论述了家庭教育的概念和特点，认为在肯定家庭教育是其成员之间互相影响的前提下，必须看到在未成年人的家庭生活中，成年人（家长）由于其身心发展水平较高和在家庭中处于管理的地位，较多地扮演着教育者的角色，未成年人（子女）则较多地扮演着受教育者的角色，家长可以说是家庭教育的最关键因素。参照国内外学者和机构有关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观点，笔者提出直接教育和间接教育两个大类和三个互相“联结”层面的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

(1) 体现家庭教育的家长教育观念、家庭教育内容、教育方法、教育策略四种主观因素，这些因素直接制约着家长教育子女的活动，就其表现形式来看是一种直接教育，接近于学校教师课堂教学的教育形式。

(2) 制约家庭教育的家庭人际关系、家长道德素质及文化素质、家庭生活素质四种主观因素，这些因素既是决定家长教育观念、家庭教育内容、方法和教育策略四种主观

因素的根本原因，也是间接影响子女的态度和行为的榜样力量，通常是间接教育，接近于学校教师人格魅力影响学生的教育方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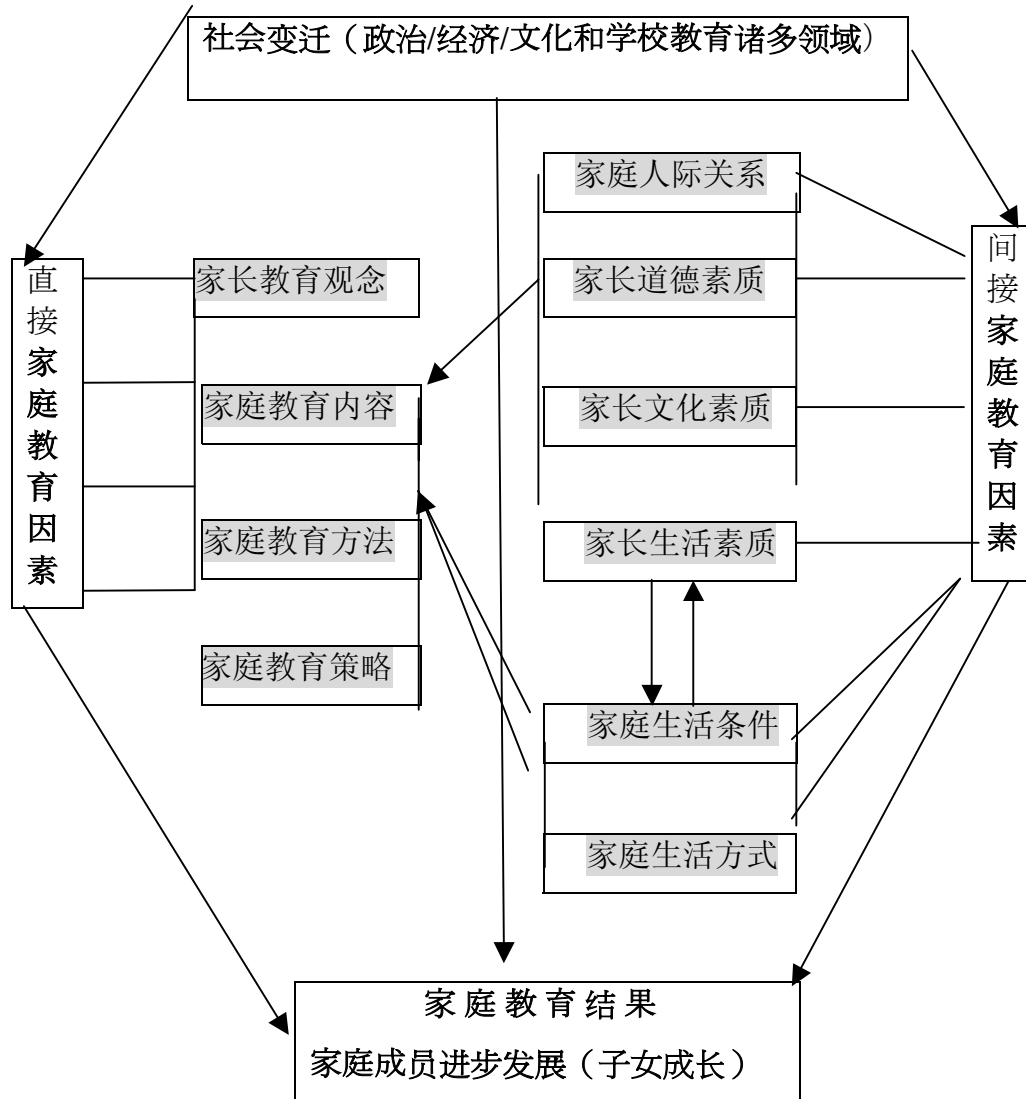
(3) 制约家庭教育的生活条件及生活方式两种客观因素，这两种因素在很大程度上是由家长道德素质及文化素质、家庭生活素质及人际关系四种主观因素决定，同时它对于第一和第二层面的诸项主观因素有一定的反作用，而且这两种因素对于子女的身心发展也有一定的影响作用，是一种无意识的间接教育，类似校园文化影响学生的教育方式。

### 3· 两类三层评价指标的关系

我们把家庭教育评价指标分为两个大类三个层面，他们各自的特点和作用是不相同的。家长教育观念、家庭教育内容、家庭教育方法、家庭教育策略四种直接教育指标，表现在家庭生活的一个一个教育事件中，是外在的、具体的、易测的因素；人际关系、家长道德素质、家长文化素质、家长生活素质四种间接教育指标，表现在家庭成员(主要是家长)身心发展的基本品质和功能水平，是内在的、抽象的、难测的因素；家庭生活条件、家庭生活方式也是间接的教育指标，反映了家庭生活的客观和主观条件，是外在和内在、具体和抽象、易测和难测交织的因素。不过，总体来看，人际关系、家长道德素质、家长文化素质、家长生活素质四种因素是更为根本的因素，最终决定着其他因素，因而是反映家庭教育质量的关键因素。

这里还需要说明的是，家庭教育不是在真空中发生的，社会环境（包括学校工作）是其存在和变化的外部条件，它时刻受到社会变迁的影响，家庭教育的结果是其成员的进步发展（主要是子女的成长）。下面，以简图示意社会变迁与家庭教育评价指标及其教育结果的关系：

图一：社会变迁与家庭教育构成要素及其教育结果的关系



#### 四、指标释义：家庭教育各项指标的内涵和外延

任何教育评价指标的形成，都是通过清晰、准确的语言来表征的，家庭教育评价指标及指标体系的形成也不例外。家庭教育评价指标的表述除了应当达到一般教育指标的要求之外，还需要注意两点，一是必须同名称相同的表示学校教育的评价指标区别开来，准确地反映家庭教育的特点，比如家庭教育的教育内容、方法与学校教育的教育内容、方法都是不一样的；二是必须把家庭教育的科学概念跟日常生活中“通俗概念”区别

开来，尽量用科学的语言来描述。下面是笔者对十个家庭教育的一级指标的内涵和外延做出说明。

1.

家长教育观念，指家长在教育子女的根本问题上的基本看法，是家庭教育的导向和动力。据俞国良(1995)

等学者研究，国外学者对于家长教育观念的看法是建立在对观念的理解基础上的，比较多地关注什么是儿童发展和如何发展。中国近十年来较多研究的是儿童观、亲子观、人才观、教育观。儿童观是对儿童的社会地位、权利义务和儿童发展基本规律的认识；亲子观是对父母子女两代人（或祖、子、孙三代人）各自职责及其关系的认识；人才观是对于人才标准及其价值的认识；教育观是对于教育的性质和功能等教育重大问题的认识。家长对子女的教育期望或育儿目标是家长对子女身心发展的方向、水平的设想和要求，是儿童观、亲子观、人才观、教育观的体现，是家庭教育观念的核心成分。但是相当多的家长对子女并没有明晰的培养目标，笔者没有套用学校教育要素的结构明列家庭教育目标，而是把它归入家庭教育观念，正是反映了广大儿童少年家庭教育的实际。

2.

家庭教育内容，指家长教育孩子的基本领域，即家长从哪些方面指导或促进子女的发展。关鸿羽(1995)提出的中国家庭教育内容有12项：

(1)养成教育、(2)劳动教育、(3)节俭教育、(4)孝敬父母教育、(5)现代观念教育、(6)非智力因素培养、(7)青春期教育、(8)心理健康教育、(9)人际交往指导、(10)生活指导、(11)学习指导、(12)智力发展。

笔者认为，从家庭的实际出发，未成年人的家庭教育应该首先教导孩子掌握生活基础知识和基本技能，养成良好生活习惯，然后随着孩子的身心发展不断拓宽教育内容，直至形成两代人共同学习和互相交流的“学习型家庭”。廿世纪九十年代以来，台湾和上海建设学习型家庭实践的成功经验，表明家庭教育的内容具有非常广阔的空间。

3.

家庭教育方法，指家长教育子女时采取的方式和手段，是家庭实施教育的具体措施。骆风(2000)

总结中国家庭教育的“十八般武艺”，即有说服教育、榜样引导、暗示提醒、环境熏陶、表扬奖励、批评惩罚、指导阅读、专项训练、家庭会议、家规约束等十八种方法。家庭教育是个别教育，采用什么方法应根据具体情景而定，不过大量的经验表明“言传一身教一境教”

是家庭教育成功的基本方法，家长既要通过言论明确告诫孩子一些基本的道理，又要运用自身的榜样力量和良好的家庭生活环境影响孩子。

4.

家庭教育策略，指在社会变迁中家庭成员适应生存环境的改变调整教育与学习的应对措施，可以看作为家庭成员，尤其是家长对社会变迁影响家庭生存与发展而在教育孩子方面的响应。家庭策略是廿世纪八十年代起西方家庭社会学研究的一个新领域，奥地利学者西德尔在《家庭的社会演变》中详述了社会变迁对西欧不同阶层家庭的影响和家庭对于社会的响应策略，九十年代家庭策略的观点引入中国社会学界，杨善华、沈崇麟(2000)对城乡家长教育子女的动机作过调查。笔者在近年的实证研究发现，城市部分职工失业、城市外来工子女就学困难、农民税收负担加重、村落生态环境恶化使许多城乡居民家

庭遇到前所未有的挑战，设法把孩子送到质优学校学习、鼓励孩子发展特长和获取高学历成了部分家长的家庭教育策略(骆风，2003)。家庭教育策略不同于家庭教育的一般技巧和原则，它强调的是家庭成员对于社会变迁的响应，关注社会、适应环境、加强学习、寻求发展是其基本环节。

5.

家庭人际关系，指家庭成员之间的亲密或疏离程度，是家庭成员的心理联系，可以说是家庭教育的通道。国改革开放初期的研究，一般认为不完整的家庭，尤其是离异家庭不利于子女成长，有的研究还认为独生子女家庭也不利于孩子成长，近几年的研究则认为家庭结构不是影响子女成长的关键因素，夫妻和亲子关系更为重要。夫妻关系（父母关系）是家庭成员关系的中枢，如果夫妻两人失和势必影响整个家庭的心理气氛，进而影响他们建设家庭和教育子女的情绪；亲子关系直接伴随着两代人交流的过程，亲子关系出现障碍势必影响家庭教育的效果。

6.

家长道德素质，指家长思想道德发展的方向和水平，决定着家长为人处世的方向和原则，对于孩子的品德发展有深刻的影响。在中国学术界有“大德”和“小德”之别，前者是指包括道德、政治、法律、思想在内的社会意识形态的综合体现，后者是指包括社会公德、职业道德、家庭道德在内的道德品质（胡厚福，1997）。笔者认为，从家庭生活和家庭教育的实际出发，家长道德素质主要包括家长人生信仰、社会公德和家庭道德，核心是家长的人生信仰（人生观）。国内外有不少学者指出家长的人格力量对孩子成长的影响极大，笔者赞同这一观点，认为可以把家长的性格特征作为与家长道德密切相关（或者交叉）的一个因素加以考察。

7.

家长文化素质，指家长掌握人类已有科学文化的水平和潜能，文化素质既是家长从事各自职业领域劳动的必要前提，也是家长教育子女所必备的先决条件。学术界有关文化及其文化素质的定义说法不一，笔者赞同景怀宾(1995)

等人的观点，认为广义的家长文化素质包括获得人类所有精神食粮的结晶，狭义的家长文化素质主要是指家长所掌握的自然科学、社会科学、人文科学知识与家长获取运用这些知识的能力，不过，家长文化素质还应当包括尊重科学、追求真理的科学精神。

8.

家长生活素质，指家长在消费生活资料，从而维持生存与发展的活动中必备的基本品质和功能水平。笔者提出生活素质的概念，是因为生活与生产（工作/劳动）是人类生存的两种基本方式，这两种生存方式所需要的知识、能力有很大差异，现实人群中存在生活素质与劳动素质不平衡的现象，有些文化素质较高的劳动者缺乏相应的生活素质，甚至无法独立生活。家庭教育是在家庭生活中展开的，具备一定的生活素质既是保证家庭生活幸福的自然要求，也是家长教育子女的必要条件（骆风，1998）。生活素质的内容十分广泛，大体可以分为物质生活（包括饮食、衣着、居住等）和文化生活（包括旅行、交往、娱乐等）两个方面的知识、技能、态度和习惯。

9.

家庭生活条件，指家庭成员掌握的物质、文化生活资料的丰裕状况，是指家庭生活所必备的经济基础，它也制约着家庭教育的目标和内容，影响着子女道德、智慧和身体的发展状况。家庭经济收入，是家庭生活条件的决定因素，通常低收入家庭的家长为了生计奔波而无心教育子女，但也有些家长为了改变贫穷的命运十分重视家庭教育。家庭生活



条件大体可以分为物质生活条件和文化生活条件两大类，前者又可以细分为房屋和家具条件、饮食和服装支出等，后者可以分为学习和教育支出、通讯和娱乐设施、交往和旅行支出等。

#### 10.

家庭生活方式，指家庭成员在一定的家庭生活条件制约下形成的稳定的生活行为特征，也可以说是家庭文化的表现，它对家庭成员（尤其是未成年人）的生活态度和思想道德都有深刻的影响。家庭生活方式是在一定的价值观影响下形成的，从其对人发展的影响方向来看分为文明的与野蛮的、先进的与落后的、科学的与愚昧的两类不同性质的生活方式，从其承传的民族传统来看大体分为西方和东方生活方式，从其发挥作用的领域来看大体分为消费、休闲、交往和娱乐等生活方式。从家庭教育的实际出发，笔者把生活方式分为消费、休闲、交往及娱乐方式等四个基本领域。

## 五、總結

最后需要说明的是，家庭教育是终生教育,可以说只要家庭存在，就必然有家庭教育相伴随。不过，在每个家庭发展的不同阶段，家庭教育的具体情形都有差别，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也会有变化。根据美国学者(Duvall, 1977)的家庭生命周期理论,一个家庭从诞生到消亡通常经过八个阶段，其中前五个阶段父母与未成年子女在一起生活，第六个阶段孩子长大了，并陆续离开父母建立属于自己的家庭。本文所论述的家庭教育评价指标体系，主要是从有未成年人的两代以上家庭的实际构建的。

注释：

- 陈奎熹 (1997). 《现代教育社会学》，台北：台湾师大书苑有限公司。
- 关鸿羽 (1995). 《家庭教育学》，北京：电子科技大学出版社. 页140-143。
- 景怀斌等 (1995). 《人的文化素质与现代化》，北京:人民出版社. 页12-34。
- 林淑玲 (2000). 《家庭教育学》，台北:台湾师大书苑有限发行公司。
- 骆风 (1998). 《论提高我国的生活素质教育》，《学术研究》,(广州), (6)。
- 骆风等 (2000). 《新世纪家庭教育指南》，珠海：珠海出版社. 页13-16。
- 骆风 (2002). 《成才与家教—北京大学学生家庭教育探索》，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 页391-393。
- 骆风 (2003). 《世纪之交中小学生学习家庭教育的状况----在中国东南三省沿海开放地区的调查分析》，《教育曙光》，（香港），（47），页8-17。
- 马和民等 (1998). 《教育社会学研究》，上海：上海教育出版社. 页445。
- 王绿宁 (2000). 《21世纪初上海家庭教育发展预测研究》，上海：上海社会科学院出版社。
- 黄乃毓 (1988). 《家庭教育》，台北：台湾五南图书出版公司，页37、54-58。
- 吴奇程 (1996). 《家庭教育学》，哈尔滨：黑龙江教育出版社。
- 胡厚福 (1997). 《德育学原理》，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页113-119。
- 杨善华、沈崇麟 (2000)等. 《城乡家庭—市场经济与非农化背景下的变迁》，浙江：人民出版社. 页240。
- 俞国良等 (1995). 《社会认知视野中的家长教育观念研究》，《华东师范大学学报. 教育科学版》(3)。
- 赵忠心 (1988). 《家庭教育学》，哈尔滨：黑龙江少年儿童出版社. 页5。

赵忠心 (1994). 《家庭教育学》，北京：人民教育出版社。

朱庆芳 (2001). 《社会指标体系》，北京:中国社会科学出版社.页1-2、17、21-23。

[美国]理查德.D.范斯科德等(1984). 《美国教育基础—  
社会展望》，北京：教育科学出版社。

Avery , C.E(1962). Inside family life education. *The Family Life Coordinator*, 11(2), 27-36.

*Darling, C.A.(1987). Family life education. In M.B. Sussman & S.K. Steinmetz(Eds.),  
Handbook of marriage and the family, New York: Plenum. pp.815-833.*

*Duvall, E.M.(1977). Marriage and family development. N.Y: Lippincortt.*

*Kellaghan, T.(1997). Family and Schooling. In Lawrence, J. Saha (Ed.).*

*International Encyclopedia of the Sociology of Education, Oxford, UK: Elsevier Science.  
pp.609-610*

Levin, E. (1975). Development of family life education program in a community social  
service agency. *The Family Coordinator*, 24, 343-349.

## 作者簡介

骆风，广州大学高等教育研究所副教授，全国教育科学“十五”规划教育部重点课题《东南沿海地区儿童少年品德问题与家庭教育问题及其对策的研究》主持人，通信地址：510440广州市白云区元下田村南云溪街60—403号。

賀國強博士，教育曙光學術期刊主編，現任教香港新界大埔香港教育學院課程教學系。

**\*Authors' Details:**

LUO Feng, Associate Professor, Research Institute of Higher Education, Guangzhou University, Guangzhou, China. Postcode: 510091. E-mail : [gdlf2050@sina.com](mailto:gdlf2050@sina.com) Tel:0086-020-36341138.

HO Kwok Keung, Editor of New Horizons in Education, Department of Curriculum & Instruction, Hong Kong Institute of Education, Tai Po, N.T., Hong Kong.

E-mail: kkeungho@yahoo.com